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民事判決

113年度訴字第1755號

原告 許麗珍

被告 侯尊中

訴訟代理人 梁芷晴

被告 侯尊仁

上列當事人間請求返還不當得利事件，本院於民國113年12月11日言詞辯論終結，判決如下：

主 文

一、被告應連帶將「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安分行，戶名為侯清波，帳號為000000000000」帳戶內之新臺幣壹佰肆拾萬元返還予原告。

二、訴訟費用由原告負擔。

事實及理由

一、原告起訴主張：其於民國113年10月2日21時13分，以手機APP操作其所有之「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帳號：0000000000，戶名：許麗珍」帳戶（下稱系爭原告帳戶），欲匯款至其名下其他帳戶作為母親醫療專款之新臺幣（下同）140萬元（下稱系爭款項），不慎操作錯誤而匯至原告前夫侯清波之「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下稱華南銀行）大安分行帳號為000000000000，戶名侯清波」（下稱系爭帳戶）；又侯清波業於106年12月19日死亡，被告2人為侯清波之全體繼承人而繼承系爭帳戶，其等受有系爭帳戶內之系爭款項屬無法律上原因而受有利益，致原告受有損害，爰依民法第179條規定，請求被告等連帶返還系爭帳戶內之系爭款項等語。並聲明：被告應連帶將系爭帳戶內140萬元返還予原告（見本院卷第61頁、第124頁）。

二、被告侯尊中則以：其不清楚系爭帳戶之入帳情形，請求駁回原告之訴。

三、被告侯尊仁則以：同意原告之請求，但其不知有系爭帳戶存在，不願與原告接觸，希望以法院的方法還給原告等語。

01 四、得心證理由：

02 (一)按訴訟標的對於共同訴訟之各人必須合一確定者，共同訴訟
03 人中一人之行為有利益於共同訴訟人者，其效力及於全體；
04 不利益者，對於全體不生效力；民事訴訟法第56條第1項第1
05 款定有明文。又必要共同訴訟人中一人所為不利益之行為，
06 雖依前揭規定，對於全體不生效力，但關於事實上不利之陳
07 述，法院自得斟酌全辯論意旨，採為判斷事實之資料（最高
08 法院92年度台上字第1912號裁判意旨參照）。本件被告侯尊
09 仁雖同意原告之請求而為認諾（見本院卷第125頁），然本
10 件訴訟標的對於共同訴訟之各人必須合一確定，而認諾係不
11 利於共同訴訟人之行為，是依前揭規定，被告侯尊仁之認諾
12 對被告全體不生效力，法院仍得斟酌全辯論意旨，採為判斷
13 事實之資料，合先敘明。

14 (二)按無法律上之原因而受利益，致他人受損害者，應返還其利
15 益；民法第179條前段定有明文。經查：

- 16 1.原告於113年10月2日21時13分，以手機APP將系爭原告帳戶
17 內之140萬元匯至系爭帳戶，該款項迄今未經提領等情，有
18 華南銀行函送之系爭帳戶資料及本院公務電話紀錄在卷可稽
19 （見本院卷第46至48頁、第94至96頁、第98頁），且為被告
20 等所不爭執，此節首堪認定。
- 21 2.又系爭帳戶原係訴外人侯清波所有，侯清波業於106年12月1
22 9日死亡，被告2人為侯清波之全體繼承人，亦有侯清波之除
23 戶謄本、被告2人之戶籍謄本附卷足憑（見本院卷第56頁、
24 限制閱覽卷），是以系爭帳戶業由被告等共同繼承，堪認原
25 告所匯至系爭帳戶內之系爭款項為被告2人公同共有。又被
26 告等到庭或稱不清楚系爭帳戶之入帳情形、或稱不知有系爭
27 帳戶存在等語，堪認原告主張其係操作錯誤而誤將系爭款項
28 匯至系爭帳戶等情，應堪採信。則被告等所有之系爭帳戶遭
29 匯入系爭款項，應屬無法律上原因而受有利益，致原告受有
30 損害，是以原告主張依民法第179條前段規定，請求被告等
31 連帶將系爭帳戶內之系爭款項返還予原告，即屬有據，應予

01 准許。

02 五、綜上所述，原告依民法第179條前段規定，請求被告等連帶
03 將系爭帳戶內之系爭款項返還予原告，為有理由，應予准
04 許。

05 六、本件事證已臻明確，兩造所提其餘攻擊防禦方法及證據，經
06 本院審酌後，核與本件判決結果不生影響，爰不一一論述，
07 附此敘明。

08 七、又本件係因原告自身誤匯款項至系爭帳戶之行為而生本件訴
09 訟，被告侯尊仁並當庭同意原告之請求，原告復同意負擔訴
10 訟費用（見本院卷第62頁），再參諸民事訴訟法第80條規
11 定，本院認本件應由原告負擔訴訟費用為當，爰命由原告負
12 擔訴訟費用，併此敘明。

13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12 月 19 日
14 民事第三庭 法 官 陳菊珍

15 以上正本係照原本作成。

16 如對本判決上訴，應於判決送達後20日內向本院提出上訴狀，若
17 委任律師提起上訴者，應一併繳納上訴審裁判費，否則本院得不
18 命補正逕行駁回上訴。

19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12 月 19 日
20 書記官 鍾堯任